

证券代码：600243 证券简称：青海华鼎 公告编号：临 2005-005

##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04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和补充公告

经事后审核，现将对已披露的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有关内容的错误和遗漏进行及时更正和补充，修改后的 2004 年年度报告正文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查询。

一、在利用报送系统转换 word 文档时由于工作疏忽遗漏了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扣除项目及涉及金额的披露，应在年报正文“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一章补充：

###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4,889,552.27
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2,938,396.43
所得税影响数	-1,188,941.73
合计	6,639,006.97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为贷款贴息。

二、年报正文“三、(二)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涉及净资产收益率项目的“本期比上期增减%”披露数据是按相对数比较计算的，按要求为绝对数比较，应予更正：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04年	2003年	本期比上期增减(%)	200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2.41	2.60	-0.19	3.26	3.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0.85	2.27	-1.42	2.93	2.97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2.44	2.61	-0.17	3.28	3.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0.86	2.27	-1.41	2.95	2.98
----------------------------------	------	------	-------	------	------

三、关于公司年报正文“五、(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由于在“五、(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中作了叙述，遗漏了填写“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表，应补充：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李跃南	青海茂源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陈锦荣	广东恒联食品机械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季荣华	北京麦克斯企业管理咨询咨询公司	副总经理
周继芝	中金丰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丁宝山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	总经济师
丁宝山	兼任广汽(香港)有限公司、中隆投资有限公司、骏威汽车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代码203)	执行董事
余建国	青海一机数控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
刘富斌	青海华鼎重型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吴美玲	青海华鼎重型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马新萍	广州番禺华鼎南方科创有限公司	总经理

李跃南、陈锦荣、余建国、刘富斌、吴美玲、马新萍任职的其他单位均属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公司年报正文“八、(二)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情况”中，“(2)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表、(3)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表、(4)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合计栏未填列，应补充完整：

(2)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主营业务利润	占主营业务利润比例(%)
制造业-机械	438,108,938.10	100	74,916,523.93	100
其中:关联交易	8,219,337.33	1.88	1,989,318.51	2.66
<b>合计</b>	<b>438,108,938.10</b>	<b>/</b>	<b>74,916,523.93</b>	<b>/</b>

(3)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主营业务利润	占主营业务利润比例(%)
机床产品	158,437,592.85	36.16	31,790,176.55	42.43
齿轮箱	34,319,515.92	7.83	9,508,250.09	12.69
食品机械	147,252,089.29	33.61	21,647,391.19	28.90
电梯件	88,971,369.46	20.31	9,050,215.88	12.08
贸易	0.00			
其他	9,128,370.58	2.08	2,920,490.22	3.90
其中:关联交易	8,219,337.33	1.88	1,989,318.51	2.66
<b>合计</b>	<b>438,108,938.10</b>	<b>/</b>	<b>74,916,523.93</b>	<b>/</b>

(4)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主营业务利润	占主营业务利润比例(%)
青海	198,535,308.10	45.32	42,303,423.05	56.47
广东	239,573,630.00	54.68	32,613,100.88	43.53
其中:关联交易	8,219,337.33	1.88	1,989,318.51	2.66
<b>合计</b>	<b>438,108,938.10</b>	<b>/</b>	<b>74,916,523.93</b>	<b>/</b>

五、公司年报正文“八、(二)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中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由于录入错误披露为132,678万元，应更正为**13,267.8**万元。

以上披露的遗漏和错误是由于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不细致、审核不够严格所致，请予广大投资者批评和谅解，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准确和完整性，尽可能避免同类现象发生。

特此公告。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4月26日